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分类 | 事项  名称 | 公开内容（标准） | 公开依据 | 公开主体 | 责任股室 | 公开  时限 | 公开  渠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公开 | 依申请  公开 |
| 1 | 组织机构 | 基本信息 | 办公室基本信息（办公地址、联系电话、传真、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领导信息 | 政府及办公室领导姓名、职务、分工等信息。 | √ |  | √ |  |
| 主要职责 | 各办公室、中心站所职能职责。 | √ |  | √ |  |
| 内设机构 | 内设办、中心（队、所）职能职责。 | √ |  | √ |  |
| 2 | 政策法规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乡党委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现行规范性文件目录、已废止和修改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3 | 政府文件 | 乡党委政府文件类型为者发、者政发和其他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4 |  | 政策解读 | 各类政策文件的解读材料。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政策文件公开3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5 | 规划计划 | 发展规划 | 者腊乡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及相关政策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国土和村镇规划建设服务中心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6 | 权责清单 |  | 权力清单、责任清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 | √ |  | √ |  |
| 7 | 概况  信息 | 者腊概况 | 者腊乡行政区划、人口民族、发展优势、地理位置、自然概貌、综合实力和社会事业等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 | √ |  | √ |  |
| 8 | 会议  公开 | 政府会议 | 乡党代会、乡人代会及其它会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9 | 财政  信息 | 财政预算 | 政府财政预算报告及“三公”经费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财政部关于推进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3〕309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财政所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10 | 财政决算 | 政府财政决算报告及“三公”经费信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财政部关于推进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3〕309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财政所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11 | 建议  题案 | 人大代表建议 | 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办件复文。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州人大代表建议和州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人大办、政协办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政协委员提案 |
| 12 |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渠道、时限，依申请公开的申请方式、答复时限，不予公开事项及监督保障渠道等内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13 | 政府工作年度报告 | （1）者腊乡人民政府主动公开信息的情况；  （2）者腊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3）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 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 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 次年1月31日前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